

歷史空間

捉迷藏

■ 卞允斗

我是農村生長的
老村民，在童年時代玩過的遊戲中，最樂意玩的就是捉迷藏了。那時不叫捉迷藏，叫「藏模糊瞎」。

每到晚上，小夥伴們就湊到一塊兒，毫不厭煩的玩起「藏模糊瞎」。小夥伴們先分成兩組，一般是三五個人一組，爾後，領頭的伸出小拳頭，「剪子包袱錘」，誰贏了誰先藏。

在我的記憶中，捉迷藏有兩種方式。第一種是在白天，將一個參加遊戲者的雙眼蒙起來，令他不能視物，其他遊戲者來，令他的遊戲參加者，就在他的身邊周旋，引他來捉，這種就叫「場地捉迷藏」。

「場地捉迷藏」玩法特有意思，再就是，用手絹或布條把逮者蒙住眼睛，其餘的小孩兒則分別躲起來做被逮者。待藏的小孩兒藏好了後，被蒙眼的小孩兒則拿掉蒙眼睛的物品，去尋找藏好的人。被逮住的人代替被蒙的人繼續遊戲，如果被蒙眼者長時間找不到藏者，藏者自動現身，蒙眼者輸，繼續做逮者。

第二種玩法，是幾個參加者，在限定範圍內的地方匿藏起來，要另外的參加者把他找出來。這種玩法叫做「流動捉迷藏」，大人孩子都適合玩。

「流動捉迷藏」選定房屋密集的地方，也可以在樹林裡，只要隱蔽物多就行。無論多少人，一般情況下按相等的人數分為兩組，有時藏的人比搜尋的人多。搜尋的一組問道：「藏好了嗎？」若沒有人應答，就證明已經藏好了。搜尋組把人分開尋找，尋找時還留下一個人看「老窩」，以防被搜尋一組有人返回「老窩」。

藏的那一組佔據主動位置，就看靈活程度了。躲藏的那一組的人被找出來，或者在回「老窩」時被逮住，就算輸了。贏了的一組就再去藏，輸了一組就再去找，循環往復，整整一個夜晚，不知道循環多少遍，直至大部分孩子玩膩了，或者倦倦了為止。

這兩種捉迷藏遊戲的冠名，當然是現在的事啦，想當初光顧了玩，哪裡有起名字的本事？我記得在老家玩和到姥姥家、姑姑家、姨媽家都是一個玩法。雖然「十里不同風俗」，玩法各不相同，但大同小異。

捉迷藏為民間兒童遊戲，且早已形成，因其娛樂性，還受到了成人的歡迎。自唐代起，就有了正式的文字記載。沒有記載的，可能更早些。

元人伊世珍在《琅環記》卷中引用《致虛



■捉迷藏

閣雜俎》，記載了唐明皇和楊貴妃玩此遊戲的場景。唐代詩人元稹在《雜事》詩中，描寫了他與崔鶯鶯晚間捉迷藏的場景。五代時的花蕊夫人在《宮詞》中，記載了「內人深夜學迷藏，繞遍花叢水岸旁……」宋代司馬光砸缸的故事足以反映出捉迷藏在當時很盛行。明人沈榜在《宛署雜記》和清代褚人獲在《堅瓠集·二集》卷三中，均記載過兒童玩捉迷藏遊戲的情景。

捉迷藏這種遊戲，在上世紀80年代以前最盛行，很受孩子們的歡迎。那時沒有電視、電腦、遊戲和變形金剛等玩具，孩子們玩耍，就從捉迷藏中尋找刺激感。當在某個意想不到的地方找到小夥伴，立馬感覺到興奮無比。找人是一種尋找幸福的感覺，體會到童年的純真、無邪，在玩樂中和同伴們配合默契，在獲勝中增加友誼。

我女兒在未上學的時候，最喜歡與我捉迷藏，一般是她藏我找。我問她「藏好了嗎？」她回答「藏好啦，我藏在桌子底下啦。」有時藏在被窩裡，只蒙着頭，攢着小屁股，還能找不到嗎？可見，兒童們玩遊戲時是多麼天真啊！

時下，農村兒童有的還在玩此遊戲，但已呈現減少的趨勢。城市家庭的父母與孩子偶爾玩這個遊戲，也是在孩子們做作業的間隙放鬆一下。幼兒園孩子很喜歡這個遊戲，玩

網上圖片

的時候孩子們很興奮，儘管玩累了，但餘興未盡仍舊想再玩。

捉迷藏作為一種歷史悠久的民間遊戲，具有民間兒童情有獨鍾的典型特點。它有着廣泛的趣味性，內容生動活潑、輕鬆，規則簡單易懂可變，開展的隨機性大。多為集體性遊戲，需要同伴之間的合作和互動。兒童自由玩耍和嬉戲，不需要特製的玩具，也不受特定條件的限制。

捉迷藏遊戲也是我國優秀民間文化的組成部分，不同地域有着不同的審美情結，折射和反映着兒童們天真爛漫的心態。讓現代的孩子們了解和傳承這一民族文化，無疑會使家庭、鄰里、同伴這些自然群體吸納和諧元素。尤其是未成年人通過遊戲增加自我感、責任感，對於處理好人際關係間的親密性，必將產生積極影響。

捉迷藏能鍛煉孩子的認識力和社交技巧，藏匿起來不讓別人發現。經歷各種巧妙的方法和策略找到藏者，要求參與者眼明耳聰，奔跑要及時，對孩子的智力和體力都有利。在帶給孩子精神愉悅的同時，還可促進其認知、體能、情感、社會性等各方面健康發展。對於克服孤獨和焦慮都有很好作用，還能夠提升孩子們認識周圍的世界，培養獨立思考的能力。

捉迷藏也講究戰略戰術，技巧就在於「知己知彼，方能百戰百勝」。「捉迷藏」這一名詞，也可以指辦事令人無法了解，摸不透，戰術上指迷惑對方，使對方摸不着己方意圖。大概「麻雀戰」、「游擊戰」、「運動戰」、「地道戰」與捉迷藏有關係吧。遊戲也好，戰術也罷，不在乎玩的形式，只有參與者才知道「樂在其中」的奧秘。

久違了「藏模糊瞎」！遠去了「捉迷藏」！時光荏苒駒過隙，這些兒時的遊戲，只有停留在回憶中，用筆把它寫出來是最好的記憶方式。或許，當好教練，培養子孫，老一輩在傳承優秀民間文化上，切不可玩「躲貓貓」。

畫中有話

■圖／文：張小板



對抗從古至今

萬曆朝鮮之役1592-1598

註解：萬曆朝鮮戰爭推遲了日本的侵華野心，《明史》稱之為「東洋之捷，萬世大功」。大明萬曆二十七年四月，明軍班師回朝，神宗皇帝接受都督邢玠等獻上的日本俘虜六十一人，都「付所司正法」，砍下來的頭顱傳送天下。

五柳閑話

也說扯淡

■馮磊

河南淇縣某公園有一座石碑，碑文的正中心，題為「泰極仙翁脫骨」。上方有一趙文字，大書「再來了」。至於碑正面的兩側，則刻了兩個涵豐富碑刻，卻被證明為真古董。有人考證說，這是明代沐氏的墓碑。也有人說，碑主人是明朝末代皇帝崇禎。

「泰極仙翁」究竟何方神聖？我想，應該是個類似弘一大師的超脫人物吧；當年弘一大師彌留之際，曾留下「悲欣交集」的隻言片語，讓膜拜的文化信徒們感慨萬端。至於朱由檢，乃亡國之君，但他死後並沒有像普通草民一樣用席子捲了埋骨。清軍入關以後，崇禎帝被正大光明地安葬在十三陵。他的陵墓，稱為「思陵」。

「當初，李自成的

大軍圍攻北京，城破之際，崇禎皇帝親手砍傷了自己的女兒。不久，就跑到煤山上自殺去了。整個過程，悲慘之極。怎麼會有一「扯淡」或者「再來了」的匾額？

這猜測，端地是非常「扯淡」。人生太過短暫。同時，又太過嚴肅。生老病死，這四件大事的哪一種表情都有板有眼，刻板得嚇人。所以，偶爾有人自嘲一下，或者「再來了」的匾額。

扯淡是一門學問，「扯淡學」裡有真意。那些哼哼哈哈、喜歡翻白眼角色，沒有一個是蠢貨。倒是一些所謂的正人君子，動不

動不

遊蹤

又見土樓

航機遲飛，到達廈門，接機的朋友已經沒了神色。幾次到廈門總是遲到，已經習慣了，只有呵呵一笑，代替無言的歉意。大佬啊！我也不想啊！我突然想起報紙上的新聞，幾個空姐在燒香祈求準點，可見那已經是常態了！

但我們並未停留，午飯後便立即開車，三小時的車程，前往龍岩轄下的永定縣。龍岩幾年前去過，記憶復活，那時有組織去土樓，但我沒去；這次回程時經過，但要趕路，中午只是午宴，主人盡興，臨別還大聲背誦他年少時寫的情詩，果然意興過飛，在座諸位相顧失色，唯有猛喝紅酒解醉。喝得多了，不免開始有點醉話橫飛，不知人在旅途中。H還頻說不能喝酒！不能喝酒！要出來之前答應過太滴酒不沾呀！大家起哄，又答應絕對保密，才迫使他勉強舉杯。噢，看上去，果然能喝呀！

車子經過南靖，我又看到那入口處「福建土樓」的大字。去年深秋，Y曾陪我們到南靖土樓，我們就投宿在拍過電影《雲水謠》外景的農家，住過了難忘的鄉村之夜，但見一輪月亮在山間冉冉升起，山村清涼冷冽，竟像冬天。但此刻南靖可望而不可即，車子並未停留片刻，就那麼風馳電掣地掠過，一直奔向永定了！

永定並不陌生，那年暑假首次從北京南下，同行好幾個人中，有一個的目的便是永定。後來多年後，她也去永定上山下鄉，投奔親戚。但永定在我心中只是一個謎，虛幻而朦朧，並不真切。

參觀客家土樓，是永定的指定動作，也正是我們的目標。永定話屬於客家話的一個次方言，我「識聽唔係幾識講」，但親切感油然而生。雖然不是身在蕉廬，但到底是家鄉話呀！

永定客家土樓是福建省「八大旅遊品牌」之一，主要土樓



■振成樓全景。作者提供圖片

群有洪坑土樓群、南溪土樓群、高北土樓群、初溪土樓群等。它是世界上獨一無二的神奇山區民居建築，是中國

■陶然

古建築的一朵奇葩，歷史悠久、結構精巧；2008年7月6日，「福建土樓」被列入聯合國「世界遺產名錄」。土樓又分方形和圓形兩種，永定全縣有圓樓360座，方樓4000多座。圓形土樓是客家民居的典範，從上空俯瞰，它像從地下冒出來的「蘑菇」，又好像是從天外飛降的「飛碟」，非常神奇。

我們進入洪坑鄉洪坑村的土樓之前，就有以攝影為業的女村民圍過來，照相啦！照相啦！可見「振成樓」成了這一帶的地標。它是最為富麗堂皇的客家土樓，屬於精品，被稱為「土樓王子」，建於1912年，按八卦圖結構建造。我們登上樓去，樓上團團掛着紅燈籠，頗有「大紅燈籠高高掛」的意味，偶然有人出入，有的人坐在家門口的矮凳上聊天歇息，看上去十分寫意。

仔細一看，土樓卦與卦之間設有防火牆，並設拱門，門一閉，自成院落。院落之間，通常用屏風相隔，門一開，院落相通。內樓內有二層環形樓台，還有引人的石雕刻木刻，琉璃瓦和鐵質花格欄杆。內環當中為中心大廳，廳前設廊，以4根近7米長的大石柱支撐。整棟土樓內環2層，以磚木仿西方式裝修，形成「外土內洋，中西合璧」的獨特風格。而樓內眾多名家名流的楹聯，展示了土樓的文化內涵。

在左右兩側分別建有學堂及其其他附屬建築物，整體造型就像一頂「烏紗帽」。是不是歷代讀書人十年寒窗苦讀，追求高中，進而加官晉爵，那就便得人們去展開想像空間了！

有趣的是，當日落黃昏，斜陽映照，大堂紛紛點亮燈火，廂房餐廳透出人影，是晚飯時間了！在院子裡，有一堆西方遊客正在就着木桌，用筷子夾菜吃飯。他們頭頂夜空，好一派農村生活的景象，如果不是他們的膚色有別，我簡直以為是農家樂了。

而我們也在飯館享用一餐客家農家菜，客家釀酒必不可少，甜甜的，據說後勁大，我淺嘗即止。但土雞很好吃，具鄉村美味。走鄉間小路時途經一家店子，裡面只有兩三個女店員，其中一個少女靜靜坐在那裡，用手搖機織圍巾，不苟言笑。那織出的圍巾五顏六色，非常奪目。可惜再漂亮也對我沒有用，誰叫我不是女性呀！其實很便宜，才不到一百元一條，須知，那不是機器成批製造，而是一件一件用手工織出來的呀！山路不平坦，我伺機撥了電話，遙遠的聲音傳來耳畔，在那鄉村的黃昏漸漸暗淡下去的天色中。

最記得的是，那路旁的細葉榕，它靜靜佇立那裡，用巨傘似的濃蔭遮蓋中午烈陽，在它旁邊泊着一輛汽車，還有幾輛自行車，車主不知浪蕩到哪裡去了。這細葉榕的模樣，一看就知道年頭不少，我一步一回望，一個當地老鄉笑着說，已經有600多個年頭，見過不少風雲了！

尋味桃金娘



■桃金娘

網上圖片

果實剛好能吃，隨手取啖，甜軟味美。得此風味一洗旅途塵勞，蘇軾也是讚不絕口。

以往每至果熟，鄉民若是得閒，就會背籬筐上山採收，抑或挖掘植根，售予藥店入藥。嶺南有古民謠曰：「攜手南山陽，採花香滿筐；妾愛留求子，郎愛桃金娘。」採桃金娘是一項帶有濃郁鄉土氣息的活動，舊時男女，會借上山採摘傳情寄意。而由歌中傳達出的那種情意纏綿、溫柔歡悅的景致，恰似一幅背景鮮麗、別具新格的嶺南古風情畫，令人悠然神往。

桃金娘的籽粒有收斂作用，小孩子若是貪嘴，飽啖而無所節制，到了第二天就要遭一番罪，會有排泄上的困難。古代的醫家很早就發現了這一點，將之作為治痢止瀉的良藥。《廣東新語》云：「以其得乙木之液，凝而為血，而可補人之血。」意為桃金娘吸取了其他植物的精華，故其汁液如血，亦有補血的作用。這種「以形補形」的舊有食療觀念，嶺南一帶至今猶存。人們如遇外傷失血，便會用桃金娘嫩豬肚，作為補血食品調補身體。另外用桃金娘泡酒而飲，亦是治療風濕痛、腰痛的常見食療法。

泡桃金娘酒，要經過一系列的繁瑣工序，須置於蒸籠內蒸熟，暴曬至乾，如是者三，方能除掉其野生漿果的澀味，酒味才會綿軟醇和。若是購買的桃金娘成熟度不足，苦澀味重，最多要經過七蒸七曬，方能能用。接下來把桃金娘泡到純米酒裡，密封瓶口，及至完全浸泡出味，即可啟封取飲。桃金娘酒未經濾滓，酒色嫣紅可喜，仿若經年陳紹，其味甘性醇，清香撲鼻，飯前淺飲一杯，開胃功效不亞於歐美的柑香酒。只可惜桃金娘園於嶺南一隅，泡酒的方式又過於繁瑣，加上泡酒的人多為自飲，很少用於宴客，知味者雖頗多讚譽，在外卻聲名不振。